

证券代码：301382

证券简称：蜂助手

公告编号：2026-023

##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55号文），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9,12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3,122,170.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5,997,829.0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5月1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5月12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241《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以及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 2023 年 5 月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及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12 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2024 年 1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广州助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零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同益边算技术有限公司<sup>1</sup>共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5 月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内部投资结构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及用途变更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数字化虚拟产品综合服务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超募资金、自有资金追加投资并延期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2024 年 5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成都佳网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智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悦伍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丰当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

<sup>1</sup> 注：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4 日更名为深圳同益边算技术有限公司。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履行正常。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2023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6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0.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上述产品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专用结算账户的，将及时公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均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7月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与募投项目建设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上述产品不得影响募投计划、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专用结算账户的，将及时公告。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此均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公司在浙商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用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状态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备注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639138660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5810000010120100628217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81027898880010055	本次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新世纪支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43050186373600001079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82010078801400008111	已销户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信广场支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735477118951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州零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810000010120100707108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广州助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0910619910018	本次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方一路支行	广州助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58778270569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	深圳同益边算技术有限公司	0039295803005677709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成都佳网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8907473410001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支行	武汉智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50889900001634962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方一路支行	广东悦伍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50978731409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广东丰当科技有限公司	120925027810000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中信广场支行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654878727667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中信广场支行	广东丰当科技 有限公司	730278729042	活期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
17	浙商银行广州分行营业 部	蜂助手股份有限 公司	58100000101218003459 15	已注销	现金管 理专用 结算账 户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开发及应用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开发及应用项目”项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节余募集资金 148.9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及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在注销前已按照相关规定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其中，该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待满足付款条件后，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公司已将本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